



当前位置： 本站首页 > 公告通知 > 正文

桂林医科大学药学院2026年接收推免生攻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

【来源：桂林医科大学药学院2026年接收推免生攻读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 发布日期：2025-09-23】

为做好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复试工作，根据《桂林医科大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简章》的通知要求，结合我院工作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组织保障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应急工作小组和复试工作小组负责全院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职责是：

- 制定研究生推免复试招生工作有关规定，部署推免研究生复试招生录取工作。
- 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对违反有关规定、徇私舞弊或给招生工作造成损失的人，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 审核拟复试和拟录取名单。
- 依法维护考生和招生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
- 保证招生考试机会公平、程序公正、结果公开。

应急工作小组职责是：

负责处理复试工作中的应急突发事件。

复试工作小组职责是：

- 负责药学院推免研究生复试具体工作组织实施。
- 复试材料收集、整理。
- 复试录取结果上报。

二、复试工作原则

（一）坚持科学选拔、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确保生源质量。

（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保证复试各环节有章可循。

（三）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美劳等各方面全面衡量的基础上，注重对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的考核，加强治素质与品德等方面的考核。

（四）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三、复试形式

复试方式为现场复试。

四、考生复试名单确定

通过材料审核并在“推免服务系统”收到复试通知的考生。

五、复试内容

综合面试：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外语能力测试、综合素质测试、专业知识考核。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现实表现，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行、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对于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外语能力测试。包括中英文自我介绍、英文文献现场阅读与翻译。满分20分，计入复试成绩。

3.综合素质测试。主要考查考生文化素质、心理素质、道德素质、科研素养、创新能力及学习能力等，以专家提问的形式进行，计入复试成绩。

4.专业知识考核：主要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专业题2题，考生现场口头作答。满分40分，计入复试专业复试专业课科目如下表：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代码	研究方向名称	培养类型	复试科目
药物化学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学硕	药物化学
药剂学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学硕	药剂学
生药学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学硕	生药学
药物分析学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学硕	药物分析
药理学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学硕	药理学
药学	01	临床药学	专硕	临床药理学
药学	02	工业药学（生药资源鉴定与开发利用）	专硕	生药学
药学	03	工业药学（药物新剂型、新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专硕	药剂学
药学	04	工业药学（药物活性分子发现、合成及应用研究）	专硕	药物化学
药学	05	工业药学（药物质量与过程控制）	专硕	药物分析

六、复试流程

考生在候考场随机抽取面试顺序，现场抽取试题（含专业知识题2题，英语专业题1题）→英文自我介绍（2-3分钟）→英文短口头翻译（6-7分钟，含思考时间）→口述回答2道专业题（6-7分钟，含思考时间）→专家提问测试综合素质及科研能力（6-8分钟），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

七、复试结果

复试成绩满分100分，60分及格，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计算方法如下：

复试成绩=专业知识考核（满分40分）+外语能力测试（满分20分）+综合素质测试（满分40分）。

八、拟录取

复试得分达60分及以上被我校拟接收录取的考生，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送拟录取通知，获接收的考生必须登录研招网，并在24小时之内同意拟录取，未在24小时内同意的视为自动放弃。

九、公示

凡被我校拟录取的推免生名单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https://www.glmu.edu.cn/yjszs/sszs.htm>）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考生对公示名单如有疑问，可向我校来信来电反映。

十、监督与申诉方式

药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监督各复试小组的工作情况。复试全程录音、录像，考生若对复试结果存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向药学院提出，学院及时调查、认真处理并回复考生。考生如对我院的处理存有异议，可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诉。

十一、学院联系方式：

联系人：蒙老师 电话：0773-5203557

联系人：孙老师 电话：0773-5891498

纪 委：梁老师 电话：0773-5203538

十二、其他

（一）参见《桂林医科大学2026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二）本细则由药学院进行解释。未尽事宜以教育部文件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桂林医科

202

联系我们

地址：中国 广西 桂林市临桂区致远路1号 邮编：541199 E_mail: yxy@glmu.edu.cn
Tel: 0773-5891498

桂林医科大学药学院主办 桂林医科大学药学院版权所有©2006